

主编/董立中

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

吉林大学出版社

前　　言

我国经济体制正在全面进入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时期，传统的货币金融理论已无法适应这种历史性转变的形势，摆在我们这些从事货币金融理论教学和实务工作的人们面前的任务，是如何从马克思货币金融理论、世界当代货币金融理论中继承、吸收、扬弃、融合、发展和创新。为此，我们写作了《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一节。

本书是关于货币金融问题研究的著述。这部书的写作虽然与别人辛勤研究的成果的启发分不开，但是它力图按照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展开货币金融理论的分析，从而形成了自己的特色。我们期望本书的出版发行能给广大货币金融理论工作者和实务工作者提供一些有益的帮助。

本书由董立中主编，王克民、苏永占、李丽娜、于松山、田广范任副主编；并由董立中策划构思体系写成编写提纲，撰写第一、二、三、四、六章，李丽娜撰写第五章，苏永占、田广范撰写第七章，王克民撰写第八章，王克民、于松山撰写第九章。最后由董立中、王克民总纂定稿。

鉴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金融体制的创新，缺点、不足在所难免，敬请广大同行批评指正。

编　　者

1995年10月

序

历史观、发展观、融合观是研究经济理论和金融理论三个相互联系的观点和方法。看待任何事物缺少历史的观点，必然导致虚无主义，无助于正确评价产生于不同时代的理论解说和制度安排；如果没有发展的观点，就不能发展理论，以不变应万变，必然导致理论的衰亡、人们思想的僵化；由于经济活动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基本活动，来源于人类经济活动的经济学说和理论，不论其制度背景如何差异，却存在最基本的同一客观基础——经济活动。因此，随着人类经济活动的历史推移，理论上的继承和融合，形成新的解说也是一种客观必然。所以，融合的观点——批判地吸收各种理论学说的合理内核，总结社会经济发展实践，形成适合时代要求、反映客观实际的理论解说，无疑是经济、金融理论发展的趋势。

货币信用理论在中国，迄今已经存在三个来源和四个方面，这就是以劳动价值理论为基础的货币理论，以交换价值理论为基础的货币理论，中国传统的东方货币信用思想，加上以中央集权经济体制及其过渡阶段为背景形成的货币信用观，它们共同形成在一定程度上的理论解说源泉，为今人探索现代货币信用理论提供了充分的营养，这是当代学人之一幸事。因此，用历史的、发展的、融合的观点和方法，结合中国金融改革和发展的伟大实践，编写适合于时代要求的货币信用理论专著，将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任务。

最近10年来国内有远见的经济金融学家，已经开创了这一理论和实践探索之先河。由黄达教授主编的《货币银行学》（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年9月第一版），堪称首创之优秀代表作。诚然，理论总是随着实践和人们认识的深化而不断发展的。随之不断涌现视角不同、体系有别、重点各异的著作，使理论不断发展，不断完善。董立中同志主编的《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的问世即为一例。作者根据长期从事金融管理工作的实践经验和教学工作的体会，运用历史的、发展的、融合的方法，对现代货币信用理论的若干主要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探索，提出了诸如正确划分商品货币经济发展阶段、揭示其内在的差异性是准确阐述货币金融理论的前提；完全的信用货币制度、国家干预经济、组织社会经济生活职能的形成，则是研究现代货币金融理论的出发点等有价值的观点，这是一件非常可喜的事情。

《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以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阶段性为主线，系统地阐述了在简单的、自由竞争的、发达商品货币经济条件下的货币金融理论。分析了银行信用管理的理论发展及其操作方法，层次分明，理论逻辑推理严谨、史料充实，文字通俗流畅，突出地反映了货币金融理论研究中的历史观、发展观和融合观。我作为该书的第一读者，对作者所付出的辛勤劳动和探索精神表示敬意。该书即将付梓问世，写了上面的话，以示祝贺！

江其寿

1995年11月1日

于西安小屋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二章 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金融理论	8
第一节 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	8
第二节 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信用	14
第三章 自由竞争商品经济中的货币金融理论	20
第一节 货币转化为职能形式的货币	20
第二节 关于货币在商品生产过程中的作用	26
第三节 货币贮藏手段职能与扩大再生产	30
第四节 现代银行业的产生与发展	34
第五节 自由竞争阶段的商业银行信用	37
第六节 自由竞争商品货币经济中的货币流通规律	42
第四章 发达商品货币经济中的货币金融理论	45
第一节 中央银行制的建立及其职能作用	45
第二节 发达商品货币经济中的货币	57
第三节 现代银行信用理论	66
第五章 国际信贷	78
第一节 出口信贷	78
第二节 政府贷款	87
第三节 混合贷款	92
第四节 银团贷款	95

第五节	国际金融机构贷款	103
第六章	银行信用管理理论	115
第一节	商业银行信用管理理论	118
第二节	中央银行信用管理理论	128
第七章	商业银行信用的操作(一)	130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	130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140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	151
第四节	商业银行放款业务的操作	155
第八章	商业银行信用的操作(二)	177
第一节	信用放款的涵义	177
第二节	借款人信用分析	178
第三节	借款人信用等级评估	214
第九章	专项信用放款的操作	240
第一节	项目评估的依据和程序	240
第二节	项目评估的方法	243
第三节	项目信用等级评估	271
附录	项目评估实例	278

第一章 概 论

《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的全称应为《现代货币金融理论与银行信用操作》。之所以在书的名称上舍去了“金融”和“操作”两个名词，首先是突出我们在全书中要着力阐述核心的观点——现代货币金融理论中应以货币理论为中心。并力图克服已往的把货币、信用、银行理论放在等同的位置上，历史上三者的关系是：先有货币，有货币才有以货币为对象的信用；有货币和信用才有银行。商品量决定货币量，货币量决定货币形式的信用量（简单商品经济中），货币、信用量决定了银行信用量（决定了银行的业务量）。树立起以现代发达商品货币经济为基础的现代货币理论：国家意志决定银行行为的准则；现代银行（意指现代商品货币经济中的以中央银行为主导，商业银行为主体，其他银行为辅助的银行体系）决定以银行信用为基础的信用量；银行信用量决定了（完全信用货币制度下的）货币量；货币量影响现代商品货币经济的现代货币理论。其次，在现代货币理论中银行信用只不过是货币理论的操作——信用货币流通。第三，还因为我们置身于今天的商品货币经济生活之中，为了商业性的需要，只好把原本就是《现代货币理论》改定为《现代货币理论与银行信用》出版发行了。

我们之所以动笔论述《货币理论》，确有著书立说之意。但更为重要的是为了争得在现代商品货币经济中生存的条件，不得不去涉足经济理论界这个千百年来一直争论不休的大课题。

货币理论是依附于商品货币经济的产生发展而产生发展的。同一的商品货币经济中存在的客观真理原本是统一的，但商品货币经济从产生到现在是经历了不同的发展阶段，商品货币经济理论中的概念、范畴的内含与外延、规律作用的表现形式等，在其不同的发展阶段上是存在很大区别的。当然，在商品货币经济为基础的货币理论中，概念、范畴的内含与外延、规律作用的表现形式也存在着很大区别。所以，正确划分商品货币经济的不同阶段，本着不唯上、不唯书，运用唯物辩证法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科学、客观地揭示商品货币经济不同发展阶段上所反映出来的既有内在联系，客观上又存在着很大差别的规律性，是准确揭示货币理论的重要前提。

商品货币经济从产生到现在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历史发展过程，经济学界过去把它划分为两个阶段，即简单的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的商品经济。列宁又把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分为两个阶段，即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到了现代，人们把资本主义阶段的商品经济以1929—1933年的大危机为界，在此之前称为自由竞争的商品经济，在此之后称为发达的商品经济。我们赞同这种划分方法。特别是从依附商品经济的货币理论研究的角度看，很象自然辩证法中的种子下地生根发芽、生长枝茎抽穗结果的发展过程，或是哲学理论中揭示的否定之否定的发展过程。

什么是商品经济？马克思从研究资本、论述剩余价值的角度出发，以劳动价值论为依据给商品下了一个定义，即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之所以说是社会属性，因为它是随着商品经济产生、发展、消亡而产生、发展、消亡的。就经济而言，简单地讲是“经世济民、治理国家”。把商品和经济

组合在一起——商品经济，就不能是把上边的注解简单相加了。经济理论就是这样，因为它已经包含了新的内容。特别是在商品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上，这一经济范畴的内含、外延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

简单的商品经济阶段的商品经济，是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之中的商品经济。准确地讲，它只是在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分工基础上的剩余产品采取的商品交换形式而已。从使用价值的角度来分析，自然经济条件下的剩余产品，其使用价值对于它的生产者来说是没有直接意义的。生产剩余产品是为了换取另外一种（别人生产的）使用价值。从这个意义上讲，生产产品是为了交换从而产品就有了商品的含义。至于“经世济民、治理国家”的“经济”内含，乃是自然经济的内容。

仅就自然经济中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与自然经济相比，我们就会发现二者之间有很大的区别：第一，出现剩余产品是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分工的必然结果，它的发展必须以交换为前提。自然经济中是没有商品经济所特有的社会再生产过程不可缺少的交换环节。第二，在简单商品生产中，商品与自然经济的产品相比，产品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了。所有权属于它的生产者，使用权转移到需要它的使用价值的另一个简单商品生产的生产者手中，因为只有它才有产品与之相交换。商品的所有权是商品的价值的转化形式；商品的使用权是商品使用价值转化形式，这种转化就是商品经济中的交换实际含义。交换的，只是商品的使用价值。简单商品生产阶段的商品交换的实际内容是如此的。

在上述的分析中，我们之所以只提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正象前边讲的，是剩余产品的生产和交换，而没有现代商品经济中的分配和消费。严格地说，由于它是属于自然经济中的简单商品生产、是剩余产品的交换，不是商品经济。

二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社会的第二、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专门的商业从农、牧、手工业中分离出来）以后，商品经济有了空前的发展，资本主义制度确立（标志着自然经济解体，商品经济的形成。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采取了商品生产的形式）以后，商品生产就必须以交换为条件。较自然经济比，社会再生产过程增加了交换环节。商品必须通过交换，再生产才能继续。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了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度。这一制度使简单商品生产中的生产者和所有者统一的经济组合分开了，生产者对产品没有所有权，产品归生产资料的所有者占有，社会产品全部商品化。生活物质资料的取得（消费）对于生产者来说，必须通过货币来购买。又由于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生产消费也必须通过货币购买。这样，货币作为连接社会再生产过程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四环节的工具和纽带，成为再生产继续的重要条件——商品生产的要素。所以，人们称现阶段的商品经济为商品货币经济。

商品经济中的商品，不再是简单商品生产中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因为这只是由于生产力发展在自然经济中的剩余产品采取了商品生产形式）。若使商品货币经济中的产品成为商品，必须经过两次交换的过程，即生产部门到商业部门的交换及商业部门到消费的交换。由生产到消费的劳动产品，才能称其为

商品。至于“经世济民、治理国家”的经济，就必须通过货币的职能来实现。

三

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初期，适应了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需要，商品货币经济得到空前发展。商业信用和以其为基础的银行信用也在其经济领域中得到了空前的发展。以银行信用为中心的信用成为经济联系的纽带——一切社会经济活动无不同信用发生联系。故称此阶段的商品货币经济为信用经济。信用关系的广泛发展，不仅促进了商品货币经济发展，同时带动了信用机构——银行业的广泛发展。然而，资本主义制度在自由竞争阶段上的显著特点是私人占有绝大部分的生产资料，这就从根本上造成了与商品货币经济广泛发展所形成的生产社会化矛盾——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度的矛盾。这个矛盾发展激化的结果，导致了1929—1933年间世界性商品货币经济的大危机的爆发。

面对这世界性的商品货币经济中出现问题，提出了两种不同的理论主张，同时也有两种实践。一种是以列宁为代表的，提出解决这一矛盾的基本方法，就是发动革命，变革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度，废止商品货币经济，实行计划经济。另一种主张和实践是以凯恩斯为代表的宏观经济理论，借助在信用经济条件下形成的完全信用货币制度，国家独占货币发行权的条件，由国家干预组织社会经济生活，用解决有效需求（马克思称之为有支付能力的购买力）的办法。一方面，通过增加有效需求，解救商品相对过剩造成的商品货币经济的危机。另一方面，在增加有效需求的同时改变大部分的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为国家

所有，为宏观组织社会经济生活提供了条件，从而缓解了马克思所预见的个别企业生产社会化和有计划而整个的社会经济活动的无政府状态这对矛盾。事实上，它缓解了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即个别企业生产的有序性与整个经济的无政府状态的矛盾、商品相对过剩与需求不足的矛盾，从而解救了经济危机，使商品货币经济向发达的商品货币经济阶段发展。

商品货币经济发展到发达阶段，列宁称其为垄断资本主义（帝国主义）。与自由竞争阶段比较，有以下几个特点：

首先，改变了自由竞争阶段的全面私有制为共有和国有制。共有制是信用职能作用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而广泛发展造成的，如股份制变私有为共有，国有制是国家独占货币发行权，国家占有绝大部分的以货币表示的社会财富提供了可能性。主要通过国家参股、控股等方法实现的。

其次，在商品货币经济中产生的共有制（股份企业）和国有制（国家企业），一是改变了自由竞争下的无政府状态，使商品货币经济成为有序经济，从而适应了生产社会化发展的需要。二是把商品货币经济中劳动的概念扩大了，即股份制企业中的工程、技术、管理人员以至厂长经理的劳动，都成为发达商品货币经济中劳动。三是股份制的广泛发展造成以商品形式存在的社会产品分配（特别是马克思经济理论中的初次分配）方式的改变。按劳分配之后按资分配。按劳分配是以工资的形式分配，按资分配是通过股息和利息的形式分配。

第三，由于国有制经济的形成，国家干预经济职能的发展，使自然经济和自由竞争阶段的非生产性财政为生产性财政。

第四，生产社会化程度增长要求国家干预经济的职能增强，改变了自由竞争阶段的银行企业性质，即通过中央银行体制确

立国家调控下的银行信用，使之成为国家干预经济生活组织社会生产的重要手段。

无论是所有制的改变，还是分配方式的增加，也无论是生产性财政的形成，还是银行性质的变化，无疑都是通过货币来实现的。货币在改造商品经济。然而，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也在影响和改变着货币。货币的产生、发展过程，以及在其依附的商品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商品发展怎么样影响货币、货币又怎样促进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正是本书以下章节要阐述的内容。

第二章 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金融理论

第一节 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

我们知道，简单商品生产、交换是居于自然经济为主的自然经济之中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这就决定了简单商品生产中的商品生产是剩余产品的生产。交换是剩余产品交换。剩余产品交换，采取了商品交换的形式。既是商品交换的形式又是剩余产品的互换。简单商品生产过程中的商品交换与商品经济中的商品交换（准确地讲是商品流通）相比，无论从交换的出发点还是目的上分析都是存在着质的区别。简单商品生产中的交换的出发点和目的是统一的：为了使用价值。而商品流通中的商品交换，出发点和目的都是为价值。故而，在这两个不同阶段的商品交换中的货币所表现出来的本质、职能、作用也是有着较大的差别的。

一、简单商品生产中的货币本质

关于货币本质，这个货币金融理论中的最为基本的问题争论几百年了，甚至可以说是上千年了。根本的问题在于：第一，把货币这个概念应该看成是一个不断发展、不断完善的一个经

济范畴。货币与其他的事物一样，有着它自身的产生、发展消亡的历史过程。第二，不要把它在某种特定的经济中的表现的特殊性看成是它永久的属性。另外，研究它也应该采取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客观的、历史的方法。往前看，不要往后看。看它的今天，想它的明天，不要总是习惯地看它今天那些地方象昨天。这样我们眼前的货币就清楚得多了。若了解货币的本质，必须考查货币的起源——货币的产生与发展。

马克思主义的货币金融理论认为货币根源于商品，产生于商品交换，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运动的结果。所谓商品经济的内在矛盾是指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表现在商品上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这三对矛盾的内在联系性是：个别劳动表现为具体劳动形成商品的使用价值；社会劳动表现为抽象劳动形成了商品的价值。然而，商品经济内在矛盾在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上的表现形式也是不一样的。在简单商品生产中，矛盾的主导方面集中的表现在商品的使用价值上面，价值方面表现为次要地位。简单商品生产中的经济行为的中心，是商品的使用价值。价值还只是经济行为的媒介。

如果我们把商品货币经济的形成发展比作一个生命的发展过程，那么简单的商品生产就是它产生发展孕育的过程。货币也是一样，在简单商品生产过程中表现出来的一切性质、职能，也只不过是它的孕育期间所特有的属性。

货币在简单商品生产这个长期（从原始社会末期到资本主义制度确立）的历史过程中，它孕育在母体中靠脐带从母体中得到营养，故而它反映着母亲属性——商品。到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了，商品货币经济诞生了，货币这个富有强大生命力的男儿也托离了母体，独立于商品而存在着，成为商品流通的媒介。

简单商品生产中货币本质的表现是：在简单商品生产中一切经济行为（意指商品经济行为，即简单商品经济中的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中心都是使用价值。所以这时的货币本质只表现为商品生产和交换的手段。或者叫它交换的媒介。这就是简单商品经济阶段上的货币的本质。至于货币是商品交换的媒介（或称等价）物，是在一切经济行为为了使用价值这种特定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简单商品生产阶段上，充当媒介的货币必须具备的条件罢了。这很象最初的衡器一样，法码本身必须有重量，才能衡量其他物品的重量一样。它也很象中华民族处于封建社会里的婚姻一样，由于种种封建社会里所特有的封建民裕、法律制度的约束，男女的结合，必须通过已婚的所谓德高望重、儿孙满堂的媒婆介绍婚姻一样。然而，事物本身并不要求有这么多的条件，不能把条件当成事物的本质，说到底，衡器只不过是工具。能衡量物品重量并使人信服的杠杆秤、电子秤都是衡器，纸币、银行券都是货币，只是所处的经济阶段不同罢了。所以货币也是工具。

二、关于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在我国理论界，已往存在着这样一种论证方法：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存手段、支付手段、世界货币，货币的五大职能，而且把它说成是马克思主义货币金融理论的观点。这些人可能认为这种说法在实践中不妥，又给补充说：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关于这种观点正确与否，我们暂且不去讨论。据我们所了解的事实是这样的：马克思关于货币理论的论述主要有两个著作：一是《政治经济学批判》，1859年出版；再就是《政治经济批判》续篇《资本论》1867年出版；随后又在德文版《资本论》的基础上马克思本人又进行

了修改补充，于 1872 年由马克思亲自翻译成法文，出版了法文版的《资本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版的序言中这样写到：“这个著作是 1859 年发表的题为《政治经济学批判》的著作的续篇。这两部著作的出版相隔很久，是我多年的疾病造成的。”“为了使本卷得到必要的补充，我在这一卷的第一章中概述了前书的内容。我确实认为，在概述中必须改变我原来的叙述方案。前书只是略略提到的许多论点，这里都作了详细的阐述；而前书已经全面阐述的论点，这里只略略提到。例如：关于价值理论和货币理论的历史的部分，现在删去了；但是读者可以从本书第一章的注解中，找到有关这种理论的历史的新材料。”^①

现在我们就按照马克思指引的方向，从这两部著作中去找马克思货币理论中关于货币本质职能。职能是本质体现。本质体现在职能之中。

（一）关于货币的定义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关于货币的定义，只存在着这样的论述：在论述价值形式发展的过程中，当第四种形式——货币形式时，“金在其他商品面前充当货币，只是因为它以前在它们面前就充当商品，与其他一切商品一样，它过去就是等价物作用：或者偶然地在（简单或偶然的价值形式中）个别的交换行为中起等价物作用，或者是与其他等价物并列（在扩大的价值形式中）起特殊等价物的作用，渐渐地，它就在或大或小的范围内（在一般价值形式中）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一当它在商品世界的价值表现中独占了这个地位，它就成为货币商品。”^② 前面提到关于货币定义就是从这里引出来的。一般等价

^① 法文版《资本论》第 1 页。

^② 法文版《资本论》第 49 页。括号内的话是作者加的。